《南峰中心六、七层公共区域装修升级改造工程招标要求》

补充通知（一）

1. 请报价单位务必按本通知附件的清单投标报价（即对两个方案均须报价），不得自行编制报价清单。
2. 招标答疑：报价单位须在2023年12 月 6 日12时前将对招标文件的疑问和建议向招标单位书面提出[。招标单位将于2023年](mailto:zhaocai@nanfeng.cn。招标单位将于2023年) 12 月 6 日18时前统一公开答复有关疑问，如有必要，招标单位可酌情调整答复时间。答疑联系人：雷蕾，联系电话：13590526162。
3. 我司之前发布的《南峰中心六、七层公共区域装修升级改造工程合同》作废，代之以本通知附件的版本为准。
4. 我司之前发布的《南峰中心六、七层公共区域装修升级改造工程招标要求》《南峰中心 6楼、7楼公共区域装修要求》等相关文件与本通知不一致之处，以本通知内容为准。

特此通知！

附件一：《报价清单》格式。

附件二：《南峰中心六、七层公共区域装修升级改造工程合同（第二版）》。

广东南峰集团有限公司

2023年 12 月5日